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3]26号

关于批准樊树萍等12位同志取得卫生专业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县（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州直各有关单位：

经自治州卫生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2003年3月14日
复议会议通过，自治州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批准樊树萍
等12位同志取得卫生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名单如下：

单 位	姓名	资格名称
昌吉州人民医院一分院	樊树萍	主治医师
昌吉市耀贤医疗门诊部	禹耀贤	主治医师

昌吉市二六工镇河州工卫生所	沈辉宇	主治医师
米泉市人民医院	马莉红	主治医师
米泉市中医医院	聂坤芳	主治医师
昌吉市妇幼保健站	盛红爱	主治医师
玛纳斯县人民医院	张桂荣	主治医师
玛纳斯县卫生防疫站	蒋玉兰	主管医师
玛纳斯县中医医院	王永莉	主治医师
昌吉市第二人民医院	李青	主治中医师
木垒县人民医院	徐艳	主管护师
呼图壁县种牛场昌荣诊所	王小荣	医 师

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日



主题词：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 通知

抄送：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事局

2003年4月8日
